

收文編號：1110006778

議案編號：11106270710013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285 號之 1596

案由：經濟部函送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「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（捐）助經費彙總表」111 年度第 1 季季報表，請查照案。

經濟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加字第 1112006025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陳本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與所屬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「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（捐）助經費彙總表」111 年度第 1 季季報表各 1 份，並已依規定上網公告，敬請備查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審議 9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事項第 18 項，及行政院 91 年 12 月 30 日院授主忠字第 091008712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

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(含所屬)單位預算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  
111年度截至第1季止

單位: 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1	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	高雄市	台灣加工出口區產業工會聯合會	補助工聯會會務推動經費	111/03/08	489,000	按季核撥補助款
2	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	高雄市	中華民國加工出口事業勞資關係協進會	補助民間處理勞資爭議、中介團體協進會經費	111/03/08	128,000	按季核撥補助款

註: 1.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辦理。

2. 「核准日期」及「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」係指補(捐)助案件之核定日期及核定金額。

3. 若主管機關總本機關及所屬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執行情形, 則本表以00主管表達; 反之, 則以00機關列示。

4. 本表請以可搜尋之檔案格式(如excel、pdf或開放文件格式)按季公開至機關官方網站。

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(含所屬)附屬單位預算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  
111年度截至第1季止

單位: 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111年度截至第1季止，本處及所屬附屬單位預算尚未有核定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案件情事。							

註:1.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辦理。

2.「核准日期」及「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」係指補(捐)助案件之核定日期及核定金額。

3.若主管機關總本機關及所屬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執行情形，則本表以00主管表達；反之，則以00機關列示。

4.本表請以可搜尋之檔案格式(如excel、pdf或開放文件格式)按季公開至機關官方網站。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